证券代码：002745 证券简称：木林森 公告编号：2020-132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木林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以现场加通讯的表决方式在本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形式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清焕先生主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其中出席现场会议董事 4 名，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会董事 4 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新余 LED 照明配套组件项目”的实施期限延长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请参见 2020 年 12 月 29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34）。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12 月 29 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预计 2021 年将与如下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与参股公司开发晶照明（厦门）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日常关联采购金额预计为 13,000 万元，关联销售金额预计为 110,000 万元；与参股公司淮安澳洋顺昌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关联采购金额预计为 32,000 万元，与参股公司 Global Value Lighting 关联销售金额预计为 25,000 万元。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孙清焕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对本议案无异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参见 2020 年 12 月 29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35）。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敞口额度及相关授权的议案》

据公司发展需要，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孙公司在 2021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敞口的贷款额度拟确定为人民币 1,060,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在该额度范围内，拟授权公司董事长孙清焕先生就综合授信、贷款和相应的资产抵押、质押等事项作出决定，并在授信合同、贷款合同、配套的抵押、质押合同和办理贷款等事项所需的申请文件及其它相关文件上代表公司签字，及授权有关人员办理相关贷款手续。

如公司实际使用银行综合授信敞口额度及贷款的金额超过上述额度，董事会将再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为保证生产及经营发展的需要，2021 年公司拟对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孙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合计不超过 610,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在该额度范围内，拟授权公司董事长孙清焕先生就担保事宜作出决定，并在相关合同和办理担保事项所需的申请文件及其它相关文件上代表公司签字，并授权有关人员办理相关担保手续，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具体如下：

1、为控股子公司中山市格林曼光电科技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敞口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合同为准。

2、为下属子公司中山市木林森照明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银行授信敞口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13,000 万元，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合同为准。

3、为全资子公司中山市木林森电子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孙公司银行授信敞口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合同为准。

4、为全资子公司木林森有限公司（香港）及其下属子公司、孙公司（其中包括但不限于超时代光源（集团）有限公司、新和（绍兴）绿色照明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敞口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76,000 万元，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合同为准。

5、为全资子公司吉安市木林森实业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孙公司银行授信敞口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280,000 万元，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合同为准。

6、为全资子公司新余市木林森线路板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孙公司银行授信敞口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16,000 万元，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合同为准。

7、为全资子公司新余市木林森照明科技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敞口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合同为准。

8、为全资子公司和谐明芯（义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孙公司银行授信敞口业务提供担保（其中包含全资子公司和谐明芯（义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孙公司 LEDVANCE GmbH 朗德万斯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孙公司银行授信敞口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110,000 万元，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合同为准。

9、为全资子公司中山市木林森光电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敞口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合同为准。

10、为全资子公司朗德万斯照明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敞口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合同为准。

11、为全资子公司中山市光源世家电子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敞口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合同为准。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对本议案无异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参见 2020 年 12 月 29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36）。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支持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展，促使公司更加便捷获得银行授信，保证公司生产及经营发展的需要，控股股东孙清焕先生拟对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孙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额度预计合计不超过 1,060,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并授权有关人员办理相关担保手续。以上连带责任保证为无偿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也无需公司提供任何反担保，公司可以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有效期内，在担保额度内连续、循环使用。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孙清焕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对本议案无异议。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参见 2020 年 12 月 29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37）。

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下属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了下属子公司的业务更好开展，同意公司拟以自筹资金向下属子公司吉安市木林森显示器件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金额为人民币 29,000 万元，增资后吉安市木林森显示器件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从人民币 1,0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30,000 万元；拟向下属子公司吉安市木林森照明器件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金额为人民币 19,000 万元，增资后吉安市木林森光电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从人民币 1,0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20,000 万元；拟向全资子公司吉安市木林森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金额为人民币 25,000 万元，增资后吉安市木林森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从人民币 5,0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30,000 万元；拟向全资子公司新余市木林森线路板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金额为人民币 15,000 万元，增资后新余市木林森线路板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从人民币 115,0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130,000 万元。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12 月 29 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拟向下属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38）。

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6 日公开发行了可转换公司债券“木森转债”。木森转债在转股起始日 2020 年 6 月 22 日至赎回登记日 2020 年 9 月 10 日期间，累计转股数量为 206,997,859 股。综上公司总股本由 1,277,168,540 股变更为 1,484,166,399 股。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办理工商变更注册资本有关事宜。

同时，公司拟将《公司章程》中有关注册资本及股本信息作相应修改。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39）。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提议 2021 年 1 月 13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请参见 2020 年 12 月 29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140）。

九、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29 日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我们作为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现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的有关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一）《关于 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我们了解了 2020 年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情况和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情况，2020 年已经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公平、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认为公司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则和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二）《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我们认为：控股股东孙清焕先生拟对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孙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额度预计合计不超过 1,060,000 万元，孙清焕先生为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是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助于解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同意将《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需要回避表决。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将上述公司《关于 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及《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进行审议，关联董事需要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签署：唐国庆 张红 陈国务
2020 年 12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745 证券简称：木林森 公告编号：2020-133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孙清焕先生回避表决，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预计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预计 2021 年将与如下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与参股公司开发晶照明（厦门）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日常关联采购金额预计为 13,000 万元，关联销售金额预计为 110,000 万元；与参股公司淮安澳洋顺昌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关联采购金额预计为 32,000 万元，与参股公司 Global Value Lighting 关联销售金额预计为 25,000 万元。

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截止 2020 年 11 月 30 日本年度已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材料、商品	开发晶照明（厦门）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采购材料、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13,000	5,043
	淮安澳洋顺昌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采购材料、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32,000	24,716
	小计	采购材料、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45,000	29,759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开发晶照明（厦门）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销售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110,000	66,071
	其中：开发晶照明（厦门）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15,000	9,797
	深圳诠晶创光电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76,000	49,327
	普瑞（无锡）研发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15,000	0
	Global Value Lighting,LLC	销售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25,000	18,531
	小计	销售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135,000	84,602

二、关联人介绍与关联关系

（一）淮安澳洋顺昌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安澳洋”）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淮安澳洋顺昌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1 年 08 月 02 日

注册资本：135,152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陈锴

住所：淮安市清河新区景秀路 6 号

经营范围：电子产品研发、制造、销售；室内外照明用灯具及装置生产、销售、安装、维修；贵金属销售；危险化学品经营【一般危化品：氨溶液[含氨＞10%]，最大储存量 138 吨。（不含其它剧毒化学品，易制爆化学品、一、二、三类易制毒化学品、农药；经营场所不得存放其它危化品）（有效期至 2021 年 2 月 6 日）】；房屋租赁；电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淮安澳洋总资产为 316,240.37 万元，负债总额为 92,424.47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223,815.89 万元。2019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79,733.22 万元，净利润为 -6,665.75 万元。（经审计，币种为人民币）

截止 2020 年 9 月 30 日，淮安澳洋总资产为 288,308.58 万元，负债总额为 57,869.43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230,439.15 万元。2020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59,609.33 万元，净利润为 -5,068.09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币种为人民币）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长孙清焕先生担任澳洋顺昌董事。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相关规定，澳洋顺昌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澳洋顺昌依法存续且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二）开发晶照明（厦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发晶”）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开发晶照明（厦门）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1 年 4 月 18 日

注册资本：27,199.8816 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王福军

住所：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星路 101、103、105、107、109、111、113、115 号

经营范围：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贸易代理；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其他未列明批发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经营项目及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的限制类、禁止类项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其他未列明专业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经营项目及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的限制类、禁止类项目）；照明灯具制造。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开发晶总资产为 409,616.87 万元，负债总额为 216,668.08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192,948.79 万元。2019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219,385 万元，净利润为 -41,075 万元。（经审计，币种为人民币）。（经审计，币种为人民币）

截止 2020 年 9 月 30 日，开发晶总资产为 386,009.22 万元，负债总额为 196,805.69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189,203.54 万元。2020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48,245.41 万元，净利润为 -4,150.02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币种为人民币）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长孙清焕先生担任开发晶董事。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相关规定，开发晶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开发晶依法存续且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Global Value Lighting,LLC

公司名称：Global Value Lighting,LLC

成立日期：2017 年 3 月 8 日

注册资本：1,000 万美元

注册地址：特拉华州多佛市杜邦公路南 615 号，邮编 19901

主营业地：罗德岛西沃威克 Division 路 1350 号 204 室，邮编 02893

注册机构：Capitol Services 公司

经营范围：在北美和南美内对自有品牌 LED 灯具产品的推广、销售及分销以及向卖场和商业顾客提供服务。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Global Value Lighting 总资产为 15,181.23 万元，负债总额为 10,562.21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4,619.02 万元。2019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29,684.33 万元，净利润为 178.68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币种为人民币）

截止 2020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为 26,249.16 万元，负债总额为 20,251.03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5,998.13 万元。2020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29,806.81 万元，净利润为 1,953.20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币种为人民币）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Global Value Lighting,LLC 系公司重要参股公司。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10.1.6 相关规定，Global Value Lighting,LLC 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Global Value Lighting,LLC 依法存续且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

1、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按市场价格优先采购澳洋顺昌生产的 LED 芯片，澳洋顺昌生产的 LED 芯片按市场价格优先供应公司。

2、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通过战略投资向 LED 产业链上游延伸，完成了全产业链的布局，对公司未来发展起到重要作用。同时通过开发晶与美国 Bridgelux 在专利技术及市场上合作，使公司的相关产品能够有效的打通国外的专利壁垒，为公司产品走向国际化铺设道路，这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和核心竞争力。从而提高公司的营业收入为股东创造更好的价值回报。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完善全产业链的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发展战略，对提升公司的品牌效应有着积极的推动作用，稳定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原材料供应渠道，有效地提高公司的收益，对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等方面产生积极的作用和影响。公司通过战略投资向 LED 产业链上游延伸，进一步完善公司的全产业链的布局规划，对公司未来发展起到重要作用。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和核心竞争力，从而提高公司的营业收入为股东创造更好的价值回报。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发展，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

独立董事事前审阅了本议案及相关材料，了解了 2020 年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情况和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情况，2020 年已经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公平、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认为公司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则和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本次预计的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遵循了交易方自愿、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未发现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对上述交易按法律程序进行审议，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我们同意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且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六、备查文件

1、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745 证券简称：木林森 公告编号：2020-136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保证生产及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2021 年公司拟对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孙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累计不超过 610,000 万元，在该额度范围内，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不超出本次预计的额度范围内对下列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的担保事项做出决定，并授权董事长在下列已明确对象的被担保人的担保事项就相关合同和办理担保事项所需的申请文件及其它相关文件上代表公司签字，并授权有关人员办理担保手续，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

公司将对此次担保进行严格审核，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此次担保事项具体如下：

1、为控股子公司中山市格林曼光电科技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敞口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合同为准。

2、为下属子公司中山市木林森照明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银行授信敞口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13,000 万元，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合同为准。

3、为全资子公司中山市木林森电子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孙公司银行授信敞口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合同为准。

4、为全资子公司木林森有限公司（香港）及其下属子公司、孙公司（其中包括但不限于超时代光源（集团）有限公司、新和（绍兴）绿色照明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敞口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76,000 万元，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合同为准。

5、为全资子公司吉安市木林森实业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孙公司银行授信敞口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280,000 万元，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合同为准。

6、为全资子公司新余市木林森线路板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孙公司银行授信敞口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16,000 万元，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合同为准。

7、为全资子公司新余市木林森照明科技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敞口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合同为准。

8、为全资子公司和谐明芯（义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孙公司银行授信敞口业务提供担保（其中包含全资子公司和谐明芯（义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孙公司 LEDVANCE GmbH 朗德万斯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孙公司银行授信敞口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110,000 万元，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合同为准。

9、为全资子公司中山市木林森光电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敞口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合同为准。

10、为全资子公司朗德万斯照明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敞口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合同为准。

11、为全资子公司中山市光源世家电子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敞口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合同为准。

二、被担保公司情况：

1、中山市格林曼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2000757855545C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中山市西区丰穗街 5 号

法定代表人：孔令华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03 年 12 月 11 日

经营范围：生产、加工、销售：舞台及场地用灯、工艺美术灯、装饰灯、高效照明灯、、发光二极管产品、光电器件、电子控制器系统与控制器、电子元器件；照明工程设计与施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架构：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	600.00	60.00%
孔令华	400.00	40.00%
合计	1,000.00	100.00%

近一期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4,660.22	17,301.23
负债总额	2,430.81	5,527.93
所有者权益总额	12,229.41	11,773.30
项 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	13,090.92	22,154.93
净利润	1,956.11	2,442.38

2、中山市木林森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2000584671720G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中山市小榄镇木林森大道 2 号十二幢五楼

法定代表人：周立宏

注册资本：15,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1 年 10 月 19 日

经营范围：研发、设计、制造、销售：液晶显示器、显示屏、电子产品、LED 发光系列产品、灯饰、照明产品、LED 驱动电源及控制系统、路灯、电光源、照明灯具、电器开关、集成吊顶；销售：五金制品、水暖器材、卫浴产品、卫生洁具、陶瓷；承接：铝合金、不锈钢、显示屏安装工程；承接、设计、施工；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夜景灯光工程、城市绿化工程；节能技术研发服务；合同能源管理；照明工程设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贸易。（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等事项）

股权架构：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66.67%
中山市木林森电子有限公司	5,000	33.33%
合计	15,000	100%

近一期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31,525.74	36,901.21
负债总额	12,600.54	17,947.46
所有者权益总额	18,925.20	18,953.75
项 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	26,380.86	53,656.35
净利润	-28.55	312.10

3、中山市木林森电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2000084545904G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中山市小榄镇木林森大道 1 号 1-9 幢 /11 幢一楼 /12-15 幢

法定代表人：皮保清

注册资本：248,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1 年 12 月 01 日

经营范围：进出口贸易；生产、销售：发光二极管、液晶显示器、LED 系列产品及其材料、电子产品、灯饰、包装材料、铝合金、不锈钢制品、照明器具；承接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施工；食品经营；烟草专卖零售；销售：日用百货、水果、文体用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架构：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	248,000	100.00%
合计	248,000	100.00%

近一期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402,393.13	302,885.84
负债总额	228,167.83	198,167.55
所有者权益总额	174,225.30	104,718.28
项 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	128,854.61	290,331.33
净利润	2,669.41	4,053.23

4、木林森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2 年 6 月 25 日

注册地址：Units 1603-4, 16th Floor, Causeway Bay Plaza I, No. 489 Hennessy Road, Hong Kong 香港轩尼诗道 489 号铜锣湾广场一期 16 楼 1603-4 室。

注册资本：51,594.24 万元

经营范围：公司作为海外销售平台，主要拓展公司在海外市场的销售渠道。

股权架构：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	51,594.24	100.00%
合计	51,594.24	100.00%

近一年一期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38,579.94	127,967.78
负债总额	82,813.32	81,030.11
所有者权益总额	55,766.63	46,937.67
项 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	23,104.79	36,136.68
净利润	8,828.96	-2,287.16

5、吉安市木林森实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805314676003 9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吉安市井开区创业大道

法定代表人：张建军

注册资本：330,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4 年 09 月 01 日

经营范围：发光二极管、液晶显示、LED 发光系列产品及材料、电子产品、各类照明灯具、灯饰、电子封装材料的生产、销售，以上产品的进出口业务及其国内贸易；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施工，承接夜景工程设计及施工、绿化工程施工（凭有效资质证经营）；铝合金、不锈钢制作；节能技术研发服务，合同能源管理；预包装食品、酒、烟草制品、日用百货、果品、文体用品销售；企业自有房屋租赁；售电业务；餐饮服务；物业管理服务；动产租赁；技术开发；技术交流与咨询服务。

股权架构：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	330,000	100.00%
合计	330,000	100.00%

近一年一期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618,882.97	658,509.50
负债总额	387,348.94	498,010.21
所有者权益总额	231,534.03	160,499.29
项 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	271,017.81	337,933.07
净利润	19,034.74	-2,263.46

6、新余市木林森线路板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504043091870 37R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江西省新余市高新开发区横三路 2688 号

法定代表人：张建军

注册资本：115,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4 年 10 月 17 日

经营范围：线路板研发及应用、印制、生产、加工、销售；集成电路、电子元件、电子设备生产、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架构：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	115,000	100.00%
合计	115,000	100.00%

近一年一期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37,482.24	135,820.45
负债总额	71,675.90	66,870.08 75,958.14
所有者权益总额	65,806.34	68,950.36
项 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	34,195.84	67,225.90
净利润	-3,144.02	-4,220.37

7、新余市木林森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504MA387JE092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江西省新余市高新开发区光明路 1688 号

法定代表人：李稔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8 年 11 月 05 日

经营范围：发光二极管、液晶显示、LED 发光系列产品及材料、电子产品、各类照明灯具、灯饰、电子封装材料生产、销售；进出口贸易；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施工；铝合金、不锈钢制作；承接夜景工程设计及施工、绿化工程施工；节能技术研发服务、合同能源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架构：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100.00%
合计	50,000	100.00%

近一年一期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69,263.48	72,229.58
负债总额	28,846.49	30,848.79
所有者权益总额	40,416.99	41,380.79
项 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	18,150.33	30,057.41
净利润	-1,463.80	-962.95

8、和谐明芯(义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782MA28E3WG7C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浙江省义乌市苏溪镇龙祈路 901 号

法定代表人：孙宪军

注册资本：人民币 582,6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6 年 07 月 22 日

经营范围：光电材料及器件的技术开发、销售；研发、生产、销售、维修：照明电器、灯具及其配件、电子元器件及其配件、LED 灯、电子产品、发光二极管、电子封装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及监控化学品）、液晶显示器、LED 产品、灯饰、铝合金制品、不锈钢制品；照明产品检测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服务(以上经营范围未经金融等行业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城市及道